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推进宁晋县城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及配套污水管网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孟村村西（东至孟村地，西至孟村地，南至南曹村地，北至鼓楼东街）的土地，经凤凰镇人民政府组织与孟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孟村集体土地									
权属			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			建设 用地	未利 用地
		小计	其中						
			耕地	园地	林地	草地	其他农 用地		
面 积	1.4088	1.4088	1.4088						

青况

人 村民委员会

505289000301

序号	土地使用权人	面积等情况（亩）	备注
1	张兰吉	0.2455	
2	张志国	0.4	
3	谷京锁	0.4	
4	张俊杰	0.6	
5	张正友	1.1825	
6	张兰成	2.8	
7	张兰停	3.2	
8	高清华	0.5	
9	高志鹏	2.5	
10	张士全	4.2	
11	张东立	2.3	
12	王柏林	2.804	
合计		21.132	

三、农村村民住宅情况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无			

四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无			

五、青苗情况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无			

注：经认定，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、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，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；没有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，在备注栏注明“无”。

集体经济组织/村民委员会（签字、盖章）



贾京波

现场组织人员（签字）：

王志敏 王现军 何神建

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（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）



2015年 5月 15日